

一图读懂《内蒙古自治区节约用水条例》

一图读懂

《内蒙古自治区节约用水条例》



2025年7月24日，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新修订的《内蒙古自治区节约用水条例》，自2025年9月1日起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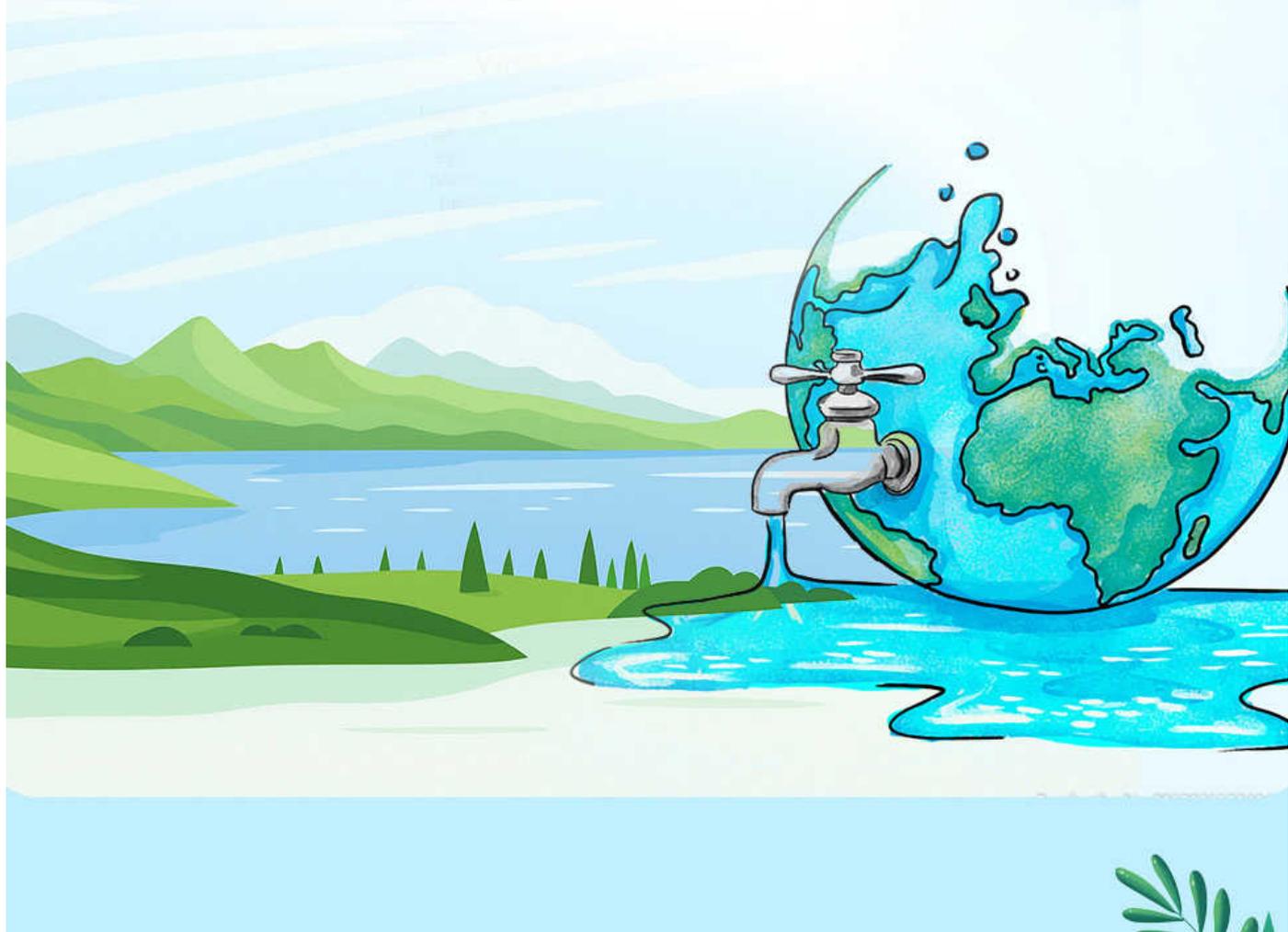
基 本 原 则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

坚持和落实节水优先方针，遵循统筹规划、综合施策、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的原则

坚持总量控制、科学配置、高效利用，坚持约束和激励相结合



工作机制

政府
主导

各方
协同

市场
调节

公众
参与

水利、农牧、工信、能源、住建、发改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本领域节水相关工作

主要内容

(一)构建精细化用水管理体系



- 01 科学编制节水规划
- 02 完善用水定额管理
- 03 严格用水总量控制与计划用水管理
- 04 规范用水计量和水价制度
- 05 源头管控高耗水产业项目
- 06 落实节水“三同时”制度
- 07 强化规划水资源论证与节水评价

(二)深化各领域节水措施

农牧业节水

- 调整种植养殖结构和农业用水结构
- 推广高效节水农业生产方式
- 因地制宜发展旱作农业

工业节水

- 合理调整产业结构和工业布局，优化工业用水结构
- 加强内部用水管理，采用先进、适用节水技术、工艺和设备
- 用水水平超过用水定额的限期实施节水技术改造
- 新建、改建、扩建工业集聚区统筹建设相关节水设施，实现一水多用和循环利用

城乡生活节水

- 全面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加快形成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

- 推动城乡居民、农村牧区生活节水，推广使用节水型设备和器具
- 支持和推动老旧供水设施和管网改造

生态绿化节水

- 城镇绿化选用节水耐旱植被，推广采用节水灌溉方式
- 严禁使用地下水、自来水作为景观河、人工湖用水
- 大力发展节水林草，合理配置植被类型和密度



鼓励用水权交易

- 通过节水措施节约的水资源可以进行用水权交易

(三) 大力推动非常规水利用

加大非常规水统一配置力度

拓宽再生水利用途径

优先使用矿坑（井）水

推进海绵城市建设

严控服务业用水

(四) 健全保障监督机制





健全多元化
投入机制



健全精准补贴和
节水奖励机制



鼓励发展节水
服务产业



建立节水考核与
信用评价体系

(五)严格法律责任



衔接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处罚规定

对尾水未回用、未安装节水设施等行为
予以处罚，对监管人员失职渎职的予以
责任追究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法履行**节水义务**，
有权对浪费水资源的行为进行劝阻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
内蒙古自治区水文水资源中心

宣